

五部门联合发文 促进构建生态环境科技多元投入格局

记者 28 日从生态环境部获悉,生态环境部等五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推动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多元化投入的指导意见》,加快构建多主体参与、多渠道保障、全链条衔接的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多元化投入格局,提升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供给能力和产业化水平,为美丽中国建设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近年来,我国生态环境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有关负责人说,同时也要看到,与美丽中国建设需求和科技强国建设要求相比,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投入仍存在渠道相对单一、长期稳定支持不足、金融

和社会资本参与不充分、多元主体协同不够等问题,亟需进一步加强政策协同和机制创新,提升创新资源配置效能。

指导意见针对生态环境领域基础研究薄弱、技术供给不足、成果转化不畅、融资难等突出问题,设计多元化、可操作的投入支持模式。围绕加强财政引导作用、丰富金融产品供给、广泛汇聚社会资源三个方面,提出 4 项财政引导举措、3 项金融支持举措和 2 项社会资源投入举措。

在加强财政引导作用、提升资金使用效能方面,指导意见提出围绕地方重大科技需求,针对国家在本地区实施的科技重大项目,建立央地协同、资金共担、协同推进的工作模式;充分发挥生态

环境联合基金作用,强化生态环境领域基础科学研究;对符合国家战略导向、具有显著区域性特征、能够解决区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的地方科研项目,按程序纳入生态环境区域科研专项管理;加大新技术推广应用财政支持力度。

在丰富金融产品供给方面,指导意见明确,支持银行、保险、证券等各类金融机构,针对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的融资需求和风险特征,优化金融产品供给,提升金融服务可得性与便利性;支持生态环境科技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鼓励实施生态环境科技金融综合服务。

同时,指导意见还提出广泛汇聚社会资源,形成科技创新合力。包括引导公益捐赠支持科技创新;鼓励企业发挥

“链主”带动作用,联合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等创新主体,共同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生态等。

下一步如何推动指导意见贯彻落实?

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有关负责人表示,指导意见涉及部门多、政策领域广、实施链条长,需要加强统筹协调。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协同推进机制;选择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任务开展先行探索,坚持边实践、边总结、边完善,及时研究解决政策实施中的难点堵点;加强跟踪评估和总结推广。

新华社记者 黄焱 高敏 (新华社北京 8 月 28 日电)

从短期波动到趋势重构——中东战事冲击世界经济半年盘点

中东战事延宕半年,霍尔木兹海峡航运长期受阻,国际油价虽有回落,但仍高于战前水平。日前,美国政府宣布发起对伊朗实施“经济孤立”的新一轮制裁措施,进一步加剧局势不确定性。

事实与数据表明,战事影响早已超过油价起伏,能源设施受损、库存消耗、供应链重组以及通胀逐步向下游传导,世界经济遭遇更深层影响,从短期波动转向趋势性重构。

供应之变

霍尔木兹海峡不仅是油气运输要道,也是地区石化原料、铝、化肥和半导体等进入全球市场的重要通道,战事冲击已从能源运输蔓延至工业原料和农业投入品。

国际能源署最新月度报告显示,7 月全球石油日均供应量比上年同期低 630 万桶,海湾地区有每日 830 万桶产能未能恢复。战事爆发以来,全球石油库存累计减少 41 亿桶。7 月全球炼厂日均加工量同比减少近 500 万桶,柴油和航空燃油海运出口同比分别减少约 130 万桶和 67 万桶,供应缺口已从原油扩

大至成品油。

冲击还在工业和农业领域扩散。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数据显示,战事爆发以来,海湾地区约 390 万吨尿素出口被暂停,相当于海湾国家全年化肥出口量的约 30%。

面对风险,企业开始调整采购和运输方式,推动供应链由应急绕行转向长期布局。日本炼油企业出光兴产近日表示,已从沙特红海港口延布采购原油,经苏伊士运河和好望角运往亚洲;沙特阿美则向部分亚洲炼厂提供在阿联酋富查伊拉等海峡外水域船对船交付的方案,避免买方船舶驶入霍尔木兹海峡。

这些变化表明,供应体系正由成本和效率优先转向安全与韧性并重。即使未来海峡恢复稳定通航,已经形成的替代路线、多元来源和产能布局也将并存。

价格之困

半年来,国际油价随战事起伏不定,但价格总体比战前高出 20% 以上。原油价格持续保持高位已影响到成品油、运输和食品等。

欧盟统计局数据显示,欧元区 7 月

通胀率由 6 月的 28% 升至 29%,能源价格同比上涨 10.3%;英国 7 月通胀率也由 26% 升至 29%。能源涨价拖累了主要经济体抑制通胀的努力。

国际粮食政策研究所指出,燃料、化肥、运输和加工成本传导至零售食品价格通常需要 3 至 6 个月,影响可能持续 12 至 18 个月。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7 月预计,受能源和食品价格上涨影响,2026 年全球通胀率将从 2025 年的 41% 升至 47%,较 4 月预测上调 0.3 个百分点。同时,美国和日本核心通胀到 2027 年底才可能回到货币当局设定目标附近,欧元区可能要等到 2028 年。

欧洲央行研究指出,油价上涨向消费价格传导的幅度往往大于油价下跌。价格上涨传导快、回落慢,战事影响正转化为更持久的通胀压力。

政策之难

通胀压力由能源向核心价格扩散,正在影响全球主要央行的政策选择。美联储 7 月将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维持在 3.5% 至 3.75%,但 12 名投票者中有

3 人主张加息 25 个基点。会议纪要显示,不少官员认为,战事可能加剧供应链困难和通胀压力,接连出现的供应冲击还可能影响通胀预期和企业定价。

欧洲央行 6 月实施近 3 年来首次加息,7 月将存款机制利率维持在 2.25%。该行指出,能源冲击对通胀的全部影响尚未显现,将密切关注能源涨价向商品、服务和工资传导,防范由此形成更持久的通胀压力。

英国央行 7 月将利率维持在 3.75%。该行认为,能源价格维持高位时间越长,工资和价格相互推动上涨的风险越大。经合组织测算,如果能源和化肥供应持续受扰至 2027 年,多数经济体的政策利率可能需要再提高 50 至 75 个基点,全球经济增速可能在 2026 年和 2027 年分别降至 2.1% 和 1.8%。

分析人士认为,即使实现持久停火,炼厂、液化天然气和化肥恢复产能仍需时日,已传导至企业成本和通胀的压力难在短期内消除。下一步,世界经济面对的不止于战事影响,还有如何适应成本更高、缓冲更少、政策空间更窄的新环境。

新华社记者 汪平 (新华社北京 8 月 28 日电)

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完善商品住房销售制度的通知》

- 各地要完善商品住房预售管理,规范商品住房预售条件。商品住房项目实行预售的,单体建筑应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加强预售资金监管,购房人支付的首付款、个人住房贷款等购房资金应全部存入资金监管账户
- 通知施行之日起,新出让土地的商品住房项目和已出让土地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商品住房项目,优先选择现房销售

新华社北京 8 月 28 日电(记者 王优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完善商品住房销售制度的通知》28 日对外发布,部署各地稳步推进商品住房销售制度改革,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通知提出,各地要完善商品住房预售管理,规范商品住房预售条件。商品住房项目实行预售的,单体建筑应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加强预售资金监管,购房人支付的首付款、个人住房贷款等购房资金应全部存入资金监管账户。通知施行之日前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商品住房项目,实行预售的,预售条件、预售资金监管等按原有政策规定执行。

通知明确,各地要有力有序推行商品住房现房销售,实现“所见即所

得”,从根本上防范交付风险,维护购房人合法权益。通知施行之日起,新出让土地的商品住房项目和已出让土地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商品住房项目,优先选择现房销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商品住房项目,鼓励实行现房销售。同时,对现房销售实行备案管理。

通知要求,各地要同步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强化政策协同和衔接。优化土地供应管理,合理确定房地产用地供应规模。加大融资支持力度,房地产项目实行主办银行制,一个项目确定一家主办银行,主办银行单独或牵头组建银团提供开发贷款等融资服务。完善开发建设管理,优化工程建设审批流程,缩短行政审批时限。推行“交房即交证”,推动商品住房交付时购房人同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8 月 27 日,在巴西圣保罗举行的 2026 英特拉格斯汽车节上,参观者了解一款奇瑞 iCAR 新能源汽车。

2026 英特拉格斯汽车节于 8 月 27 日至 30 日在巴西圣保罗英特拉格斯 F1 赛车场举行,多家中国车企携新款新能源汽车亮相,吸引了众多观众驻足。英特拉格斯汽车节是巴西汽车行业重要盛会。

新华社记者 金皓原 摄

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庆自然资告字〔2026〕2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原国土资源部 39 号令)等法律、法规

的规定,经安庆市人民政府批准,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出让庆自然出字〔2026〕034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规划用地性质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叫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庆自然出字〔2026〕034 号	340802018002GB00106W00000000	位于迎江区。东至乔年路,西至华圣路,南至华中东路,北至支路一。	39717.90(合 59.58 亩)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1.0 < 容积率 ≤ 1.8	≤ 30%	≥ 35%	70	14364	2873

备注:出让地块具体规划指标以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规划条件为准,土地准确面积以正式出具的测绘成果为准,出让地块具体情况详见出让文件(地块起叫价不含契税、印花税)。

二、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不接受自然人参与竞买。竞买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时,须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

2.禁止目前在安庆市城区范围内尚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企业申请竞买。

三、出让方式

拍卖。至报名截止,如有 3 家以上(含 3 家)报名,按期拍卖;如有 2 家报名,转为现场竞价;如不足 2 家报名,则转为挂牌。

四、竞买约定

1.提交竞买申请前,竞买申请人应对出让宗地进行实地踏勘,全面了解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对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有疑问的,应在竞买申请前向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

2.竞买申请人一旦提出竞买申请,即视为对出让文件内容清楚并自愿受其约束,对宗地现状无异议。竞买申请人竞得出让宗地后,不得以该宗地

的出让文件和现状异议对成交结果及所签署的相关文件提出抗辩。

五、竞买登记

1.本次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文件。竞买人可于 2026 年 9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18 日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柱山西路 201 号)领取出让文件。

2.竞买人申请办理竞买登记前须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缴纳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账户,申请人凭银行进账单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换取竞买保证金收据,办理竞买登记手续,逾期不再受理(竞买保证金缴纳时间以实际到账为准)。

采取拍卖(或现场竞价)方式出让地块,申请人应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 11:30 前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请,竞买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 11:30 前。经审查,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 2026 年 9 月 18 日 17:30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如不足 2 家报名,则转为挂牌方式出让。采取挂牌方式出让地块,申请人应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 11:30 前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请,竞买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8 日 11:30 前。经审查,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 2026 年 9 月 28 日 17:30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时间和地点

1.拍卖(或现场竞价)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9:30。具体时点由拍卖主持人根据现场情况调整。

2.挂牌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接受挂牌报价时间为上午 8:30-11:30、下午 3:00-5:00。挂牌起始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上午 11:30;挂牌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30 止。

3.出让活动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山路 213 号)。

七、特别说明

1.用地规划指标要求以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书及相关要求为准。不得用于建设别墅、“私家庄园”等。

2.该地块可试点立体生态住宅,若试点立体生态住宅按照《安庆市立体生态住宅试点工作方案(试行)》执行。住宅项目不得通过多地块、同一地块不同部分之间统一核算容积率的方式,降低局部开发强度,形成容积率 < 1.0、建筑层数 < 5 层的低密度住宅;组团住宅项目高低比(最高建筑高度与最低建筑高度之比)原则上不超过 2.5。

3.地块规划建设应满足住建部门

对海绵城市、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的有关要求,及人防部门对人防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

4.竞得人须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批准后 3 个月内开工建设(最迟不得超过交付后一年),开工建设 2 年半内竣工(主体结构封顶)。

5.竞得人须在土地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出让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逾期未签订的,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返还。竞得人可在签订合同后 1 个月内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也可分期付款。如分期付款,竞得人须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 1 个月内付至土地出让金总额的 50%(含竞买保证金),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 12 个月内付清余款。竞得人提前申请商品房预售的,须在批准预售前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竞得人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土地出让金时,应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金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向出让支付利息。

6.自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 6 个月内交地,由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会同安庆迎江区政府向竞得人办理净地(无权属纠纷、无地上建筑物及附属物、现状标高)交付手续,签订交地确认书。

7.地块为净地出让,场地达到自

然平整(无权属纠纷、无地上建筑物及附属物,现状标高)。

8.地块建设一处中心级菜市场,用地面积不少于 4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不小于 3500 平方米,独立占地;建设一处全天候对外开放的公厕,建筑面积不少于 60 平方米,应结合中心级菜市场设置;一处养老服务设施,按照每百户不得低于 30 平方米、单体面积不得低于 350 平方米标准配建,非独立占地。以上建筑竣工验收合格后,不动产无偿移交给迎江区人民政府。

9.竞得人须按市政府审批的规划和建设方案要求,无偿代建华圣路(皖江大道至华中东路段)、前进路(文苑路至乔年路段)等市政道路。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重点工程处负责上述市政道路工程建设监管,竣工验收后无偿移交给市城管局。

八、其他事项

1.本次出让不接受电话、传真、邮寄及口头竞买申请。

2.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采用增价方式,并设有保留底价,没有达到保留底价的,不予成交。达到或超过保留底价的,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3.竞买人在参加竞买活动时,应至少有一次有效报价,否则,竞买保证金不予退回。初次报价应大于或

等于起叫价。

4.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出让文件,以出让文件载明为准。

5.根据《关于印发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打招呼”登记报告制度的通知》(宜公管〔2025〕49 号)要求,在成交结果公示时同步发布《关于征集违规插手、干预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问题线索的公告》。

九、联系方式及银行账户

1.联系方式:

①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竞买咨询)

联系人:张启超 13966985868 李亚丽 13685566755

②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地块咨询)

联系人:郑浩 18956965172

③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监督单位)

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科 0536-5186053

2.竞买保证金账户(土地出让金另缴至约定账户)

账户名称:安庆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和整治中心

开户行:徽商银行安庆寿庆支行 账号:225006007701000002

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 年 8 月 28 日